

饶平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县南北森林消防队 经费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括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为切实加强我县森林消防队伍专业化、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确保队伍健康稳定发展，提高应急处置能力，饶平县财政局下达饶平县应急管理局的县南北森林消防队经费 114 万元，用于我县 2 支森林消防队合同签订的基本工资补贴、队员保险费、扑火出勤费用、扑火车辆补助、年终绩效、训练场地补贴、机具燃油补助、车辆加油费用、维修费用等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总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。

开展森林火险隐患排查整改工作，积极消除森林火灾隐患，有效减少山火的发生。组织全县性森林防灭火工作督导，落实和整改存在的问题。组织开展森林防灭火演练，提高专业扑火队伍的应急处置能力，实现森林火灾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的目标，森林火灾受害率低于 1‰。

二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到位情况。

饶平县财政局于 2021 年 1 月和 4 月共下达 2021 年县南北森林消防队经费 114 万元到饶平县应急管理局，饶平县应急管理局据实拨付给饶平县南北两支森林消防队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管理情况。

根据饶平县财政局《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饶财〔2021〕2 号）文件，此项资金为县南北 2 支森林消防队经费，根据签订合同和结合饶平县南北 2 支森林消防队实际情况，饶平县应急管理局于 2021 年据实拨给饶平县森林消防队和北部森林消防队，资金无结余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（三）资金管理情况。

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和各项规章制度，对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要求，单位制订了《饶平县应急管理局财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》，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，规范资金支出行为，强化内部资金流程控制，履行报销审批手续，严格会计核算，确保支出凭证合法有效，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，不存在依据不合规、超范围的情况。

三、项目实施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实施情况。

县南北森林消防队经费 114 万元，用于我县 2 支森林消防队合同签订的基本工资补贴、队员保险费、扑火出勤费用、扑火车辆补助、年终绩效、训练场地补贴、机具燃油补助、车辆加油费用、维修费用等。

（二）项目监督管理情况。

根据单位工作实际，制订了《饶平县应急管理局财务内部控

制管理制度》，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和内部财务控制，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，实施对项目的检查、监控和督促，按照合同规定条款实施审核报销，确保财政资金支出合法合规，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。

四、项目绩效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饶平县应急管理局按照饶平县财政局资金下达文件要求，将项目资金拨给饶平县南北森林消防队，绩效完成情况如下：森林火灾受害率 $\leq 1\%$ ，装备验收合格率为质量合格，资金下达到位率为资金准时到位，成本节约率高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改进措施。

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我县2支森林消防队队员工资待遇较低，装备也有待完善。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完善森林消防队的装备，提高森林消防队员的待遇，鼓舞队员士气，更好地做好应急救援工作。

五、项目自评情况结果

（一）自评工作的组织情况。

为认真做好本次县级财政资金自评工作，饶平县应急管理局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，局长任工作小组组长，组织开展了本次资金自评工作。

（二）自评分数以及自评等级。

饶平县应急管理局本次自评分数 100 分，自评等级为优秀。

六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饶平县应急管理局

2022 年 6 月 6 日